

財團法人府城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:701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0 樓之 1
聯絡人及電話: 獎學金承辦組 06-2367107
電子信箱: guoye37645355@gmail.com

受文者: 台南市公私立高中(職)學校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 113 年 09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: 府城字第 11309001 號

速別: 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:

附件: 如說明

主旨: 茲檢送本會與財團法人俊逸文教基金會合辦之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「府城獎學金」申請辦法及申請書, 請查照。

說明:

檢附「府城獎學金」申請辦法及申請書各乙份, **申請日期自即日起至民國 113 年 10 月 31 日止**, 敬請 貴校張貼公告, 如申請書不敷使用, 請自行影印使用(A4 格式)或於本會府城文教基金會 FB 網站 <https://reurl.cc/mG2LO9> 下載影印使用。

正本: 台南市公私立高中(職)學校教務處註冊組

副本: 財團法人俊逸文教基金會

董事長 陳榮盛

財團法人府城文教基金會 暨 俊逸文教基金會

府城獎學金申請標準及辦法

一、補助目的：為鼓勵家境清寒且表現優異的高中(職)學生努力向學，特由府城文教基金會與俊逸文教基金會合辦設立「府城獎學金」資助其學雜費用，俾其完成高中(職)學業，得以繼續升學深造或進入社會服務人群。

二、獎學金項目：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府城獎學金。

三、補助對象：

1. 設籍台南市滿六個月以上，就讀台南市公私立高中(職)之在學學生。
2. 家境清寒、品行端正、立志向學，且經師長推薦者。
3. 學業成績平均在 80 分以上(新生以原畢業學校填發之成績證明書，舊生以其所肄業學校之學期成績為準)。
4. 每一清寒家庭以補助一名為限。

四、補助名額：每學期以全台南市 20 位名額為原則，如有特殊情況，得專案辦理。

五、 申請時間：113 年 10 月 31 日截止(以郵戳為憑)。

六、獎學金金額：每人新台幣 5000 元整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1. 本會家境清寒之認定標準(符合其中一項即可)：
 - (1) 各校班導師認定並推薦之家境困頓、亟需扶助鼓勵、低收入戶者。
 - (2) 經本會實地訪視認定家境困頓需扶助者。
 - (3) 經台南市政府、各區公所、社福團體或家扶中心認定家境困頓需扶助者。
2. 本會將視情況指派人員致電或實際訪查。
3. 如未能接受訪視或有不符本會規定之任何一項者，則取消其申請。

八、申請文件：

1. 獎學金申請表：請自公文附件或府城文教基金會 FB 網站 <https://reurl.cc/mG2LO9> 下載列印填寫。
2. 自傳：請簡述自己的家庭狀況、求學及成長過程、曾參加之社團活動及經歷、個人興趣、志向及自我期許等，或任何想讓本會了解的事情，不限字數，毋須制式。
3. 師長推薦函：請校方或師長將申請學生的家庭、學習、個人的情形詳實以告，寫於推薦函內。
4. 在學證明(註冊費通知單或收據)：請提供本學期註冊費(包括學費、雜費等)繳交通知單或收據影本一份。
5. 成績單：上一學期(112 學年度下學期)加註各科分數之學校成績單正本或蓋學校戳章之成績單影本一份。
6. 最近半年戶籍謄本正本一份

7. **其他證明**：低收入戶、清寒、特殊境遇、身心障礙..等證明(無則免附)。

九、申請流程：

1. 申請人符合以上各項獎學金規定者，請於本學期正式註冊後，備妥所有文件向本會提出申請。

2. 請於 **113年10月31日前**(以郵戳為憑)統一將所有資料寄至 **【701 台南市**

東區林森路一段 395 號 10 樓之 1 府城文教基金會 獎學金申辦組 收】

3. 本會審核通過後，將於府城文教基金會 FB 網站 <https://reurl.cc/mG2LO9> 公告獲獎名單，採直接匯款至獲獎人郵局帳戶(如果沒有郵局帳戶，則以扣除手續費的實際金額匯入指定帳戶)、邀請獲獎人出席頒獎典禮或委由就讀學校代為頒獎等方式辦理之。

4. 以上若有任何問題，請以電子信函方式洽：獎學金申辦組 guoye37645355@gmail.com 或 06-2367107 洽詢。

財團法人府城文教基金會 暨 俊逸文教基金會

府城獎學金申請表

申請人		性別		出生: 年 月 日	本人照片
通訊地址					
永久地址					
連絡電話		手機			
E-mail					
就學狀況	畢業國中名稱				
	就讀學校名稱/年級				
繳交資料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獎學金申請表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傳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師長推薦函 (校方或師長推薦皆可)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證明 (註冊費通知單或收據影本)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 上一學期學科成績證明正本或影本(需加蓋學校戳章)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最近半年戶籍謄本正本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證明(無則免附)				
備註	繳交資料請依序按【申請表格】、【自傳】、【師長推薦函】、【在學證明】、【成績單】、【其他證明】順序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(切勿用釘書針)				
<p>本人清楚獎助學金申請辦法之規定並願意遵守。</p> <p>申請人(簽名):</p> <p>監護人(簽名):</p> <p>年 月 日</p>					